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
號B1

承辦人：陳怡君

電話：(02)29603456 分機8419

傳真：(02)29689917

電子信箱：am7684@ntpc.gov.tw



受文者：新北市中和區光復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9月25日

發文字號：新北教研資字第113190686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一（請至附件下載區 https://doc2-attach.ntpc.gov.tw/ntpc_sodatt/
下載檔案，驗證碼：000R6SGQ5）

主旨：本局校務行政系統功能調整及更新說明，請查照。

說明：

一、為因應本局及各級學校實際使用需求，旨揭系統更新功能
如下：

（一）學籍管理模組姓名欄位調整：

- 1、原姓名欄位因學籍規格定義，僅得填寫中文且為必填，惟現行法條允許特定身分可使用非中文姓名，故新增「戶籍姓名」欄位，可填列非中文（如原住民、外籍姓名等），且非必填。
- 2、系統各頁面之姓名將優先顯示「戶籍姓名」，如未填寫則改為顯示「中文姓名」（如附件1）。
- 3、預計113年10月31日更新。

（二）班別分類修正：

- 1、因應班別名稱多年未更新，部分班別已不符合現行規範，故予以調整。



2、修正班別（詳如附件2）：啟智班、不分類巡迴班、資源班、啟聰資源班、資優班、音樂班、美術班、舞蹈班、數理資優班、英語資優班。

3、預計113年10月4日更新。

（三）系統職別調整：

1、為配合教育報告與創新支持系統內學校教職員工類別篩選及人數統計，故調整系統職別以符需求。

2、調整說明（詳如附件3）：

（1）新增職別：職員（約聘僱人員）、代理教師、代課教師（非編制人員）。

（2）刪除職別：實習老師、試用老師、警衛、工友、社團教師、代理或代課教師、兼任教師、護士（公務人員）。

3、預計113年10月4日更新。

（四）教職員數自填功能移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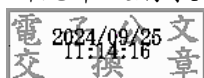
1、「學校資料管理」模組之教職員數將不再開放自填功能，逕顯示系統內建置之教職員數量並對應相對職別，請各校落實更新人事資料管理。

2、預計113年10月4日更新。

二、班別及系統職別部分，系統將自動預設新分類，如各校有異動需求，請於系統更新後自行調整。

正本：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

副本：新北市政府教育局國小教育科、新北市政府教育局中等教育科、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技職教育科、新北市政府教育局社會教育科、新北市政府教育局特殊教育科、新北市政府教育局衛生保健及環境教育科、新北市政府教育局人事室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

裝

訂

線

